

证券代码：300208

证券简称：恒顺众昇

公告编号：2017-001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完成增持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贾全臣先生于2016年1月14日公布的增持计划为：贾全臣先生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现有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累计增持不低于公司总股本0.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即不低于76.6525万股，不超过1533.05万股）。增持所需资金由贾全臣先生自筹取得。

截止至2017年1月14日，贾全臣先生在承诺期间内履行的增持情况如下：

1、增持方式：

贾全臣先生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云信—瑞阳2016-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委托人，通过“云信—瑞阳2016-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账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2、承诺期间内履行的增持情况：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均价(元/股)
2016年12月21日	2,970,850	0.388%	16.55
2016年12月22日	2,332,400	0.304%	17.187
2016年12月23日	1,220,000	0.159%	17.102
2016年12月26日	1,720,600	0.225%	17.344
2016年12月27日	1,331,200	0.174%	17.487
2016年12月29日	958,100	0.125%	17.116
合计：	10,533,150	1.375%	-----

截止至 2017 年 1 月 14 日，贾全臣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增持承诺已经按计划履行完毕。履行本次增持承诺后，贾全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11,650,623 股，通过“云信—瑞阳 2016-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0,533,15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2,183,77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5.94%。

特此公告！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